

教育部  
學產基金

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預計表

中華民國105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前年度決算數	項 目	本年度預算數	上年度預算數	比較增減( - )
775,665	<b>基金來源</b>	<b>800,440</b>	<b>784,124</b>	<b>16,316</b>
759,571	財產收入	779,292	757,922	21,370
60,720	財產處分收入	79,000	8,332	70,668
644,492	租金收入	655,000	701,680	-46,680
51,845	利息收入	43,442	46,200	-2,758
2,514	其他財產收入	1,850	1,710	140
16,093	其他收入	21,148	26,202	-5,054
16,093	雜項收入	21,148	26,202	-5,054
1,487,155	<b>基金用途</b>	<b>1,427,236</b>	<b>1,516,989</b>	<b>-89,753</b>
129,452	學產房地管理計畫	204,287	107,705	96,582
1,357,645	獎助教育支出計畫	1,222,889	1,409,224	-186,335
57	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	60	60	-
-711,490	<b>本期賸餘(短絀-)</b>	<b>-626,796</b>	<b>-732,865</b>	<b>106,069</b>
7,749,140	<b>期初基金餘額</b>	<b>6,304,785</b>	<b>7,310,876</b>	<b>-1,006,091</b>
-	解繳國庫	-	-	-
7,037,650	<b>期末基金餘額</b>	<b>5,677,989</b>	<b>6,578,011</b>	<b>-900,022</b>

註：1.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；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。

2.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，係四捨五入關係。以下各表同。

教育部  
學產基金

**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**

中華民國105年度

一、基金來源：本年度預算數8億44萬元，包括財產收入7億7,929萬2千元，其他收入2,114萬8千元。

二、基金用途：本年度預算數14億2,723萬6千元，包括：

(一)學產房地管理計畫2億428萬7千元，主要係辦理國有學產房地管理、排除國有學產土地占用情形，活化國有學產不動產等業務所需經費，藉以維持及創造收益來源，俾利學產基金永續經營。

(二)獎助教育支出計畫12億2,288萬9千元，主要包括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6億7,000萬元、補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代收代辦費1億3,500萬元、僑生清寒助學金599萬8千元、獎勵學生工讀服務等7,945萬4千元、急難慰問金2億9,500萬元、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補助2,400萬元、輔導高關懷學生補助380萬元及推動本項計畫行政費用963萬7千元等。

(三)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6萬元，主要係業務所需購置辦公設備及器材等6萬元。

三、本年度較上年度預算及前年度決算增減變動原因：

(一)較上年度預算增減變動原因：本期短絀數6億2,679萬6千元，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7億3,286萬5千元，減少1億606萬9千元，約14.47%，主要係本年度獎勵學生工讀服務減少所致。

(二)較前年度決算增減變動原因：本期短絀數6億2,679萬6千元，較前年度決算短絀數7億1,149萬元，減少8,469萬4千元，約11.9%，主要係本年度獎勵學生工讀服務減少所致。